

南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于2020年12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因股权激励相关事项较为紧急，依照《南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召开本次董事会的通知时限。公司于2020年12月2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隆晓辉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的会议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20年12月2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价格为90元/股，向344名激励对象授予179.30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南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

董事长隆晓辉、董事冷德嵘、李常青、张博系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参与表决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3 日